

【公 告】

臺灣銀行新臺幣存款客戶臨櫃申請各項服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自105年1月11日起實施)

單位：新臺幣 元

申 請 項 目	現 行 收 費 標 準
空白支票、本票工本費	每張5元 (支票存款戶最近三個月平均餘額達3萬元或併同其他活期性存款達10萬元以上者,各營業單位得優惠減收或免收,存戶如有存款不足退票註記紀錄,或經常存款不足須以電話通知始存款者,基於作業成本較高,每張空白支票加收10元)
票據掛失止付、申請註銷退票紀錄	每張150元 (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存款不足退票違約金	每張200元 (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票據撤銷付款委託、註銷票據撤銷付款委託	每張150元 (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拒絕往來戶、結清戶申請票據兌付	每張200元
期票撤票	每張50元 (申請存入帳號變更,原帳戶內期票之移轉視同撤票)
存入託收票據	1.存入偏遠地區票據每張50元 2.電告每張30元
換(補)發晶片金融卡	每卡100元(不可歸責於客戶時不收)
金融卡晶片密碼解鎖	每卡50元(不可歸責於客戶時不收)
存摺/存單掛失補發	每件100元
印鑑掛失/變更	每件100元
存款餘額證明書	1.每張50元 2.每增一張加收20元
調閱影印傳票/交易憑證：	1.最近一年內(含)：每張50元 2.超過一年者：每張200元 ※須遠赴倉庫調閱者，每次調閱需加收200元。
申請歷史交易明細資料	1.列印15年內往來明細資料，頁數≤20頁者，每份100元，頁數>20頁者，每增加1頁加收5元。 2.列印逾15年往來明細資料，頁數≤20頁者，每份200元，頁數>20頁者，每增加1頁加收10元。 ※須遠赴倉庫調閱者，每次調閱需加收200元。
本行支票： 1.新開立存戶或以現金方式 2.本行存戶以轉帳方式者 3.更改本行支票收款人	1.每張60元 2.每張30元 3.每張50元
存戶自行以郵寄方式申請結清銷戶	每戶130元 (若以開立本行支票或匯款領取結清銷戶款及支票存款戶申請結清銷戶兌付票據之費用,另依本行現行收費標準計收)
存單設定質權予第三人	每件100元 (設定質權予本行者除外,惟因屬本行代辦業務設定質權予本行者,仍依收費標準收取)
辦理變更取款碼	於非原開戶行變更每筆100元 (於原開戶行變更不收費)
優惠存款通訊續存作業手續費	每件200元

105.1.11版 臺灣銀行敬啟